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豫交文〔2019〕121号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考务费收取有关问题的通知

河南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改革我省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管理方式的通知》（豫发改收费〔2017〕214号）中“我省省级考试单位收取的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均不再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审核，改由省级考试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自行确定”的规定，现将我省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取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下发的《关于同意收



取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综〔2010〕39号）、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下发的《关于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0〕1615号）、河南省财政厅、发改委《关于同意收取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综〔2012〕58号）等有关文件执行。

全省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为：理论考试51元/人次，实际操作考试（应用能力考试）82元/人次。上述考试费用收入中含上缴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18元（理论考试8元，实际操作考试10元）。对第一次参加从业资格考试成绩不合格的，免费给予补考一次；补考仍不合格的，以后重新报名参加考试，按上述同类标准的50%收取考试费。

二、收费标准等如无变化，今后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即可；如有变化，按照文件要求报有关部门审核。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9年4月2日印发



收费单位网上公示报告表

报告部门(公章):

报告日期: 年 月 日

收 费 部 门 名 称		周口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地址及电话		周口市规划路3号			
收 费 部 门 公 示 网 址									
所属收费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人及联系手机号码			
		1	周口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周口市规划路3号	张东岭	王大庆 15993290016			
		2							
		3							
收费单位 1 【收费单位名称】 收费项目信息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收费标准	批准机关及文号		备注			
1	从业资格证考试费: 理论考试	事业	51元/人次	豫交文[2019]121号					
2	从业资格证考试费: 实际操作考试	事业	82元/人次	豫交文[2019]121号					
3									
.....									
收费单位 2 【收费单位名称】 收费项目信息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收费标准	批准机关及文号		备注			
1									
2									
3									
.....									

